

八、小微企业声明函

注：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否则无需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黑龙江大学的（项目名称）禹志园学生公寓迎新改造工程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禹志园学生公寓迎新改造工程，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哈尔滨筑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6人，营业收入为4472.091052万元，资产总额为1806.95708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哈尔滨筑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6月15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小微企业名录

[首页](#) | [扶持政策集中公示](#) | [申请扶持导航](#) | [企业享受扶持信息公示](#) | [小微企业名录](#)

小微企业库说明

当前位置: 首页 > 小微企业名录

企业名称	哈尔滨筑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登记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230110MA1B2BCT96	注册资金 (万元)	2100
哈尔滨筑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哈尔滨市香坊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首页](#) | [电话](#)



册数所属: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 100820 技术支持电话: 010-88650556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哈尔滨筑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08051601040005111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安埠支行
法定代表人： 赵正良
(单位负责人)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2610041772801



2020年05月16日

哈尔滨筑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黑龙江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HEILONGJIANG JIAHUAACCOUNTANT OFFICE CO.LTD

中国·哈尔滨
HAERBIN·CHINA



哈尔滨筑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哈尔滨筑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哈尔滨筑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

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我们同时：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对这些风险有针对性地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基于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对是否存在与事项或情况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从而可能导致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

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项。

除其他事项外，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包括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进行沟通。

我们还就遵守关于独立性的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就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与治理层进行沟通。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当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不允许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其罕见的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产生的公众利益方面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交易执行系统 20149 第(1)包



黑龙江佳华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中国·哈尔滨

哈尔滨筑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许洪涛
15190000004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丁连才
15190000007

报告日期：2021年01月21日

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简介

哈尔滨筑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8 年 04 月 10 日经哈尔滨市香坊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10MA1B2BCF96。住所：哈尔滨市香坊区增福街 174 号 2 栋 3 单元 2 层 1 号（住宅）。法定代表人：赵正良。注册资本：贰仟壹佰万元整。经营范围：特种工程，公路工程，电力工程，土石方工程，管道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环保工程，钢结构工程，古建筑工程，园林绿化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体育场工程施工，室内外体育设施工程施工，安全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广播电影、电视播控设备现场安装，机电设备现场安装，闪光灯冰景制作安装，大棚制作及现场安装，门窗现场安装，管道和设备安装，混凝土结构件制造，金属结构件制造，门窗制造、家具制造，建筑物拆除活动（不含爆破作业），农用机械设备制造与现场安装，特种设备生产（以上各制造、生产项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机械设备现场维修，害虫防治服务，灭鼠及预防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服务，河湖整治工程服务，无损检测技术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环境卫生管理服务，清洗服务，保洁服务，房地产租赁服务，大气污染治理，工程项目管理，锅炉配件、制冷设备租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物业管理，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货物运输代理服务，经销：乐器、汽车、消防器材、办公自动化设备及耗材、体育器材（不含弩等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限定产品）、实验室设备、仪器仪表、建筑材料、数码设备、办公用品、家用电器、机械设备及配件。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单位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会计制度》

2、会计年度

本单位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至当年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原则和计价基础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基础。

4、记账本位币及外币换算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单位：元。

5、存货核算方法：

本单位的存货库存商品采用实际成本核算。

6、收入的确认。

以产品已经销售，收到价款，或已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作为收入实现。

三、报表主要相关科目注释

以下附注无特别注释，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4,876,254.89 元
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3,256,701.68 元
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2,270,101.54 元
4. 存 货：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7,447,471.08 元
5. 固定资产原价：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258,975.61 元
6. 累计折旧：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40,234.00 元
7. 固定资产净值：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218,741.61 元
8.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3,134,010.89 元
9.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378,707.87 元
10.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203,342.00 元
11.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3,961,052.05 元
12. 实收资本：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10,310,688.00 元
13. 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81,769.99 元
14. 利润总额：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25,119.70 元

资产负债表

(适用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

税款所属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会小企01表

纳税人识别号: 91230110MA1E2BCF96

单位: 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	流动负债:	--	--	--
货币资金	1	4,876,254.89	1,079,022.38	短期借款	31	0.00	0.00
短期投资	2	0.00	0.00	应付票据	32	0.00	0.00
应收票据	3	0.00	0.00	应付账款	33	3,134,010.89	2,205,743.43
应收账款	4	3,256,701.68	3,664,088.34	预收账款	34	0.00	0.00
预付账款	5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35	378,707.87	0.00
应收股利	6	0.00	0.00	应交税费	36	203,342.00	117,108.86
应收利息	7	0.00	0.00	应付利息	37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	2,270,101.54	0.00	应付利润	38	0.00	0.00
存货	9	7,447,771.08	4,747,602.26	其他应付款	39	2,196,128.53	2,196,128.53
其中: 原材料	10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40	0.00	0.00
在产品	11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41	7,677,112.81	4,518,980.82
库存商品	12	448,230.11	0.00	非流动负债:	--	--	--
周转材料	13	0.00	0.00	长期借款	42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43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	17,850,829.19	6,490,712.98	递延收益	44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0.00	0.00
长期债券投资	16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	0.00	0.00	负债合计	47	7,677,112.81	0.00
固定资产原价	18	258,975.61	40,234.00	--	--	--	--
减: 累计折旧	19	40,234.00	24,235.00	--	--	--	--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218,741.61	15,999.00	--	--	--	--
在建工程	21	0.00	0.00	--	--	--	--
工程物资	22	0.00	0.00	--	--	--	--
固定资产清理	23	0.00	0.00	--	--	--	--
生物性生物资产	24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无形资产	25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10,310,688.00	1,910,688.00
开发支出	26	0.00	0.00	资本公积	49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7	0.00	0.00	盈余公积	50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51	81,769.99	77,043.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218,741.61	15,999.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10,392,457.99	1,987,731.16
资产总计	30	18,069,570.80	6,506,711.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18,069,570.80	6,506,711.98

利润表

(适用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

税款所属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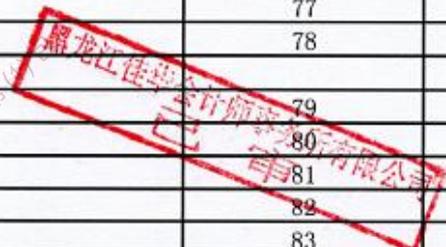
会小企 02表

纳税人识别号:91230110MA1B2BCF96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月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44,720,910.52	30,225,883.77
减: 营业成本	2	41,664,050.09	27,886,987.7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	110,117.03	79,669.95
其中: 消费税	4	0.00	0.00
营业税	5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0.00	0.00
资源税	7	0.00	0.00
土地增值税	8	0.00	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0.00	0.00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0.00	0.00
销售费用	11	0.00	0.00
其中: 商品维修费	12	0.00	0.0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0.00	0.00
管理费用	14	2,934,625.22	748,233.85
其中: 开办费	15	0.00	0.00
业务招待费	16	0.00	0.00
研究费用	17	0.00	0.00
财务费用	18	-414.71	-249.22
其中: 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1,950.55	-1,209.22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42,532.89	1,511,241.49
加: 营业外收入	22	12,586.83	6,285.70
其中: 政府补助	23	0.00	0.00
减: 营业外支出	24	0.00	0.00
其中: 坏账损失	25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0.00
税收滞纳金	29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25,119.70	1,517,527.19
减: 所得税费用	31	20,392.87	16,079.9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4,726.83	1,501,447.27

补充资料	行次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7	4726.83
加：集体的资产减值准备	58	
固定资产折旧	59	
无形资产摊销	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64	
预提费用增加（加：减少）	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7	
财务费用	68	-414.71
投资损失（减：收益）	69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70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1	-5700168.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2	-1862714.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3	3158131.99
其他	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	-4400439.5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76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77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78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	4876254.8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	1079022.3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1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	3797232.51



交易执行系统 SC20210119 蒙

哈尔滨筑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筑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7595442.46
收到的税金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452114.22
现金流入小计	9	8047556.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	7201042.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962542.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4284411.29
现金流出小计	20	1244799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4400439.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	218741.6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现金流出小计	36	218741.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218741.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8	84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15999
现金流入小计	44	841599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5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	-414.7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现金流出小计	53	-414.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8416413.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3797232.51

哈尔滨筑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4MA10149801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黑龙江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许洪荣

经营场所：哈尔滨市经开区18栋5层518室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23010036

批准执业文号：黑财会协字[1999]239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0008370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黑龙江省财政厅

二〇一九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997029352147 (1-1)

名称 黑龙江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哈尔滨市经开区18栋5层518室

法定代表人 许洪荣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3月15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资企业资本、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承接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工商登记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9年01月22日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登陆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黑龙江) gxc1.bj.jstc.gov.cn报送年度报告，逾期不报将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许洪荣
Full name: Xu Hongcai

性别: 女
Sex: Female

出生日期: 1970-01-18
Date of birth: 1970-01-18

工作单位: 黑龙江金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Heilongjiang Jinyin Accounting Firm Co., Ltd.

身份证号码: 230106197001180623
Identity card No.: 230106197001180623



注册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Date: / /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Date: / /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丁连才
Full name: Ding Liancai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85-01-02
Date of birth: 1985-01-02

工作单位: 呼和浩特市弘烨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Hohhot Honye Joint Accountants Firm

身份证号码: 152123198501024811
Identity card No.: 152123198501024811



注册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Date: 2019年10月3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Date: 2019年10月31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